

受文者：農業部農糧署 農業資源組- 范救晨 技正 (049-2359784)
高雄市政府 農業局-植物防疫及生態保育科- 蔡佩容 (07-7467774)
農業部高雄區農業改良場 曾敏南 科長 (08-7389063)

主旨：檢送蔬果農藥殘留檢驗結果(詳如下表)

說明：本傳真視同公文，請各單位以最速件處理相關事宜。

傳送單位：農業部農業藥物試驗所

傳送者：黃慶文(04-23302101轉410)

農業部 農業藥物試驗所
113.02.26
殘留管制組

農產品農藥殘留檢驗結果報告

ND：未檢出，低於定量極限。---：未公告容許量或所公告之容許量註記有「*」者。◎：已公告使用方法，惟尚未公告容許量。粗體字及殘留量加底線，係不符合容許量。☆：使用方法未核准登記於該農產品，請主管機關追蹤輔導。★：未登記或多年無產銷。□：已公告禁用藥劑。■：無許可證藥劑。行政院衛生福利部公告農藥殘留容許量標準(中華民國112年11月10日衛授食字第1121302471號)

製表日期：113/02/26

檢體編號	生產者/業者姓名	採樣地點	生產者/業者地址	檢體名稱	採樣日期	收成日期	農藥名稱	殘留量(ppm)	容許量	使用方法	提供單位	產品結果判定
高雄市水果												
24LF1660	丁群展	內門區	845, 高雄市內門區永富里富田17之3號	百香果(百香果)	113/02/19	113/02/24	克凡派	0.02	0.5		高雄市政府農業局	合格